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闽卫职健函〔2021〕419号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同意 福建省鑫龙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甲级）资质许可的函

福建省鑫龙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请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甲级）资质，许可事项包括：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评价（甲级）、放射卫生防护检测、个人剂量监测。经评审，同意许可事项如下：

一、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评价甲级，主要包括：X射线影像诊断（放射诊断）、介入放射学、放射治疗、核医学。

二、放射诊疗工作场所放射防护检测：射线装置工作场所、密封源工作场所、非密封源工作场所。

三、放射诊疗设备性能检测主要包括：普通X射线机设备性能检测（不包括CR、DR、CT、DSA、乳腺摄影、X射线治疗机），CR、DR、CT、DSA、乳腺摄影机、 γ 后装治疗机、医用电子加速器、立体定向放射治疗装置、 γ 照相机、SPECT/SPECT-CT、PET/PET-CT。

四、个人剂量监测：X、 γ 射线外照射个人剂量监测。

五、资质证书编号：（闽）放卫技字（2021）第 002 号。

六、资质证书有效期：详见资质证书正副本。

鉴于你单位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涉及放射卫生检测部分未及时更新，如《计量法》等法律法规政策有计量认证要求，你单位应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计量认证方可开展技术服务。

特此函复。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 6 月 23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各设区市卫健委、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